

北京钢研高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离任董监高持股及减持承诺事项的说明

北京钢研高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邵冲先生的辞职报告。邵冲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、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，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。辞去董事后，邵冲先生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，其辞职将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管理造成影响。

邵冲先生原定任期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邵冲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66,26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5%，其配偶或其他关联人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。邵冲先生离任后，股份变动将严格遵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规章制度的规定。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，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：

- 1、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；
- 2、离职后半年内，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；
- 3、《公司法》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。

特此说明。

北京钢研高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1月19日